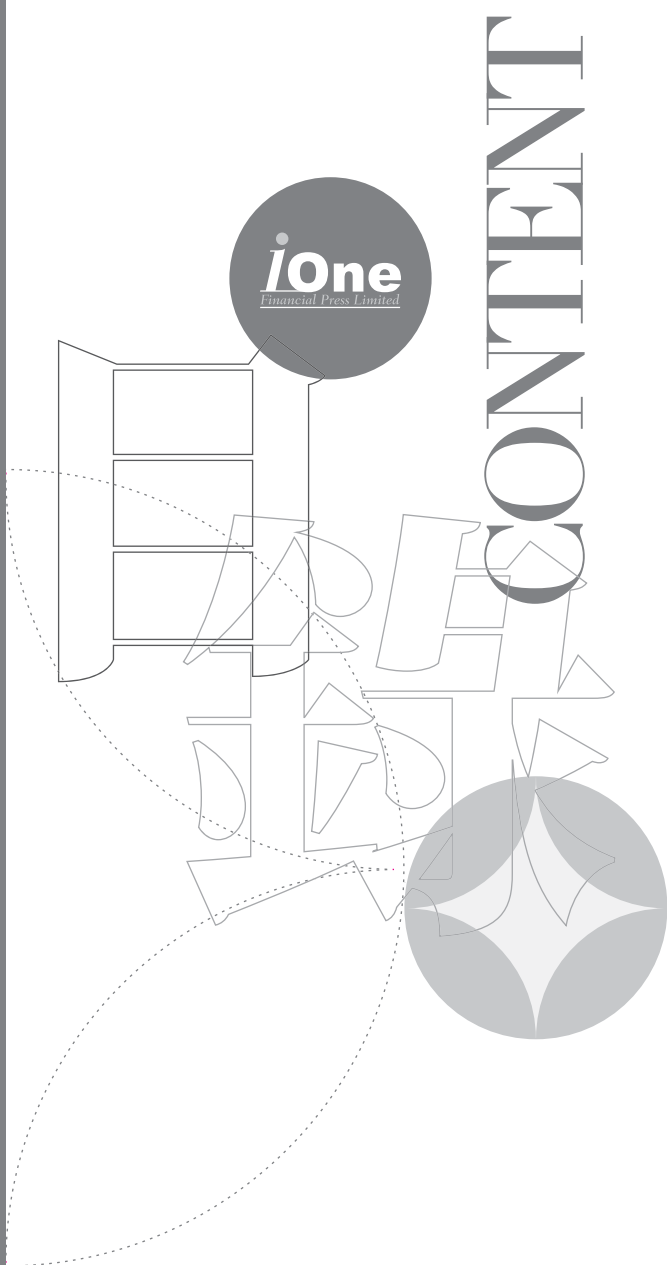






公司資料	4
五年財務概要	5
主席報告書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20
董事會報告	24
獎項	35
企業社會責任	36
活動花絮	37
公司里程碑	38
企業管治報告	40
獨立核數師報告	51
綜合全面收入表	52
綜合財務狀況表	53
綜合權益變動表	54
綜合現金流量表	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6
投資物業	96

設計概念



「中西交融」是卓智為慶祝15週年採用的設計主題。今年設計匠心獨運，玩轉中英文字體，為圖像設計寫下新一頁。雖說卓智是本地的財經印刷商，但其提供的全面服務已超出國際水平。是次設計盡展卓智所具備的各種優勢，尤如中西交融，兼收並蓄，致使卓智在香港財經印刷市場屹立不倒。

卓智財經印刷有限公司（「成立，一直在穩固基礎上茁亞太區首屈一指的財經印刷

我們與1,300多名客戶緊密合資銀行、律師行及跨國企業一流印刷公司的強勁實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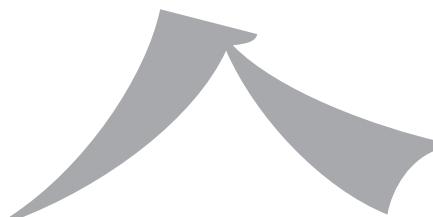
作為周全的印刷商，我們提供超所值的服務，在概念設計以至印刷等範疇為客戶誠意解決方案。

卓智財經」) 於二零零零年
壯成長，迄今已成為香港及
公司。

作，深受各大上市公司、投
的信賴，彰顯我們作為世界

供優質卓越、精確無誤及物
、製作、編輯、校對、翻譯
打造頂尖的「一站式」印刷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光寧先生(主席)
謝偉先生(行政總裁)
鍾銘女士(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張葵紅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杰平博士
孫明春博士
謝湧海先生

審核委員會

陳杰平博士(主席)
孫明春博士
謝湧海先生

薪酬委員會

孫明春博士(主席)
陳杰平博士
謝湧海先生
謝偉先生
鍾銘女士

提名委員會

謝湧海先生(主席)
陳杰平博士
孫明春博士

法律顧問

孖士打律師行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聯席公司秘書

李妍梅女士
李美儀女士

香港總辦事處及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
36樓3605室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百慕達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駐百慕達代表

Codan Services Limited

授權代表

謝偉先生
李妍梅女士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82

公司網址

www.ioneholdings.com

五年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業績					
收入	184,019	165,797	130,463	125,925	165,621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17,549	21,576	25,344	37,325	45,691
所得稅開支	(4,419)	(3,911)	(5,442)	(5,435)	(6,795)
年內溢利	13,130	17,665	19,902	31,890	38,89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值	139,675	118,930	311,554	287,565	267,578
負債總額	(48,442)	(40,977)	(30,668)	(20,678)	(30,797)
權益總額	91,233	77,953	280,886	266,887	236,781

遼闊視野

BROAD VISION

ON
不現

主席報告書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卓智控股有限公司(「卓智」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

於二零一五年，環球金融市場因油價、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經濟增長放緩、人民幣貶值、美國加息及歐洲多國經濟復蘇乏力而經歷大幅波動。香港股市猶如坐過山車，全年高低位相差約28.8%，恒生指數亦較去年下跌7.2%。雖然股市波動，但香港集資活動仍然活躍，首次公開發售總數及總金額皆升，增幅分別約13.1%及12.4%。

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儘管營商環境競爭激烈，惟本集團綜合收入增加11.0%至約

184,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65,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稅後純利約為13,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7,700,000港元)，純利率則約為7.1%，較去年10.7%減少，主要歸因於行政開支增加及其他收入減少。

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全年業績較去年倒退約4,600,000港元，或約26.0%。有見市場競爭激烈，加上成本壓力上漲，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全年業績相當不俗。

市場認同

自二零零八年七月起，卓智成為首家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財經印刷商。本集團廣受市場認同，成績有目共睹，為財經印刷業的翹楚。本集團位於香港的客戶服務中心佔地超過20,000平方呎，設備完善，為亞太區其中一個最具規模的客戶服務中心。

卓智為客戶提供別具創意的「一站式」印刷解決方案，包括概念設計、製作、印刷、編輯服務、校對、排版以至翻譯各個範疇。本集團積逾十多年經驗，為超過1,300名投資銀行、律師行及大型機構客戶提供服務。印刷服務範圍涵蓋首次公開發售招股章程、財務報告、公佈、通函、企業小冊子及通訊。卓智的專業團隊經驗豐富，一直以誠實可靠、極富創意及優秀卓越見稱，以具競爭力的收費為客戶提供準確無誤的優質服務。

本集團創意全球讚譽，迄今已囊括794項大獎，包括全球最佳年報大獎、3個鉑金成就獎、1個鈦金成就獎、21個至尊大獎、14個鉑金大獎、160個金獎、176個銀獎、177個銅獎、182個榮譽獎及多個其他重要國際獎項。該等獎項來自各大享負盛名的賽事，包括ARC大賽、Astrid大賽、Galaxy大賽、Mercury大賽及其他重要國際大賽、《美國傳媒專業聯盟》年報評選(LACP Vision Awards)及香港印刷大賽。

於二零一五年第29屆國際ARC大賽中，卓智憑藉卓智控股有限公司的二零一四年年報榮獲全球最佳年

主席報告書

報。此外，本集團擊敗一眾對手，獲頒最多獎項，成為唯一榮獲鉑金成就獎殊榮的公司，為財經印刷業奠定創新及卓越的品質標準。

本集團亦憑著卓智控股有限公司、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新興光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二零一四年年報的非凡設計，獲頒六個至尊大獎。此外，卓智憑藉4本整體平均分最高的年報，於二零一四年《美國傳媒專業聯盟》年報評選中，獲評選為亞太地區「最佳年報機構」，並成為鉑金大獎得主，再次印證其傲視同儕，市場領導地位無可媲美，備受全球推崇。

前景

展望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對其業務前景審慎樂觀。現時，環球金融市場仍受油價持續起伏不定、美國加息、環球經濟通縮壓力及中國經濟可能出現硬著陸等因素左右。

中東及亞洲地緣政治威脅亦已對全球經濟增添憂慮。短期內，香港將會繼續擔當重要角色，為海外公司

與中國內地提供業務平台及連繫。現時，香港是中國最大外資來源，中國則是香港最大投資者。

長遠而言，建設港珠澳大橋及廣深港高速鐵路定必縮短中港旅客及貨物流通的時間及減省成本，同時加快經濟合作。由於推行「一帶一路」政策，預期中國將加快其海外投資並進一步擴大其與亞洲國家貿易網絡。為貢獻及受惠此新策略，香港政府勢將研究及探索於此策略的參與角色。

基於以上種種利好因素，我們預計香港經濟前景將保持樂觀。事實上，香港目前為境外中國企業的重要集資中心。截至二零一五年底，約951間內地公司於聯交所掛牌，佔聯交所總市值62.1%，較去年增加2.0%。

卓智因而預期，新上市中國國企與民企連同本地及外資企業將延續香港首次公開發售市場的增長，從而惠及本集團。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透過不斷提升及改善硬件、技術專業知識及全球分銷網絡加強競爭力。隨著在廣州及深圳分別設立翻譯中心及後勤辦公室優化服務，我們亦將研究於本年度進一步擴充中國內地的後勤辦公室。為擴大客戶基礎，我們繼續於北京設有代表處以鞏固於中國內地的商貿聯繫、市場推廣及研究工作。為盡力擴大本集團及其股東之溢利及回報，本集團於集中加強核心業務競爭力之同時，亦繼續拓展新商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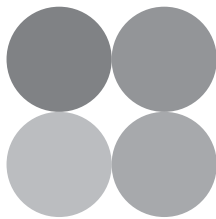
本人謹此對客戶及股東一直以來的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另藉此機會感謝董事會、管理層團隊及員工在過去一年的傑出貢獻及不懈努力。

主席
李光寧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客戶服務團隊

印刷及裝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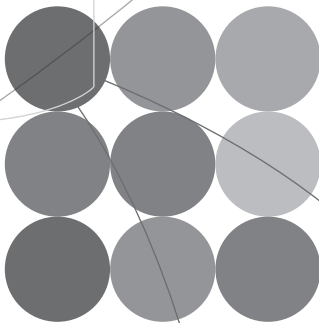


MD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校對團隊

翻譯團隊





● 設計團隊

● 銷售支援團隊

● 銷售團隊

● 排版團隊

業務回顧

儘管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較過往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長11.0%。

至於投資物業的業務分部，本集團擁有一項香港辦公室物業，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集團帶來租金收入約200,000港元。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184,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65,800,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增長約11.0%。本集團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減少19.0%至約17,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

21,600,000港元)，主要由於應收賬款減值導致行政開支增加，加上出售可供出售投資及投資物業重估收益僅於二零一四年錄得，使其他收益減少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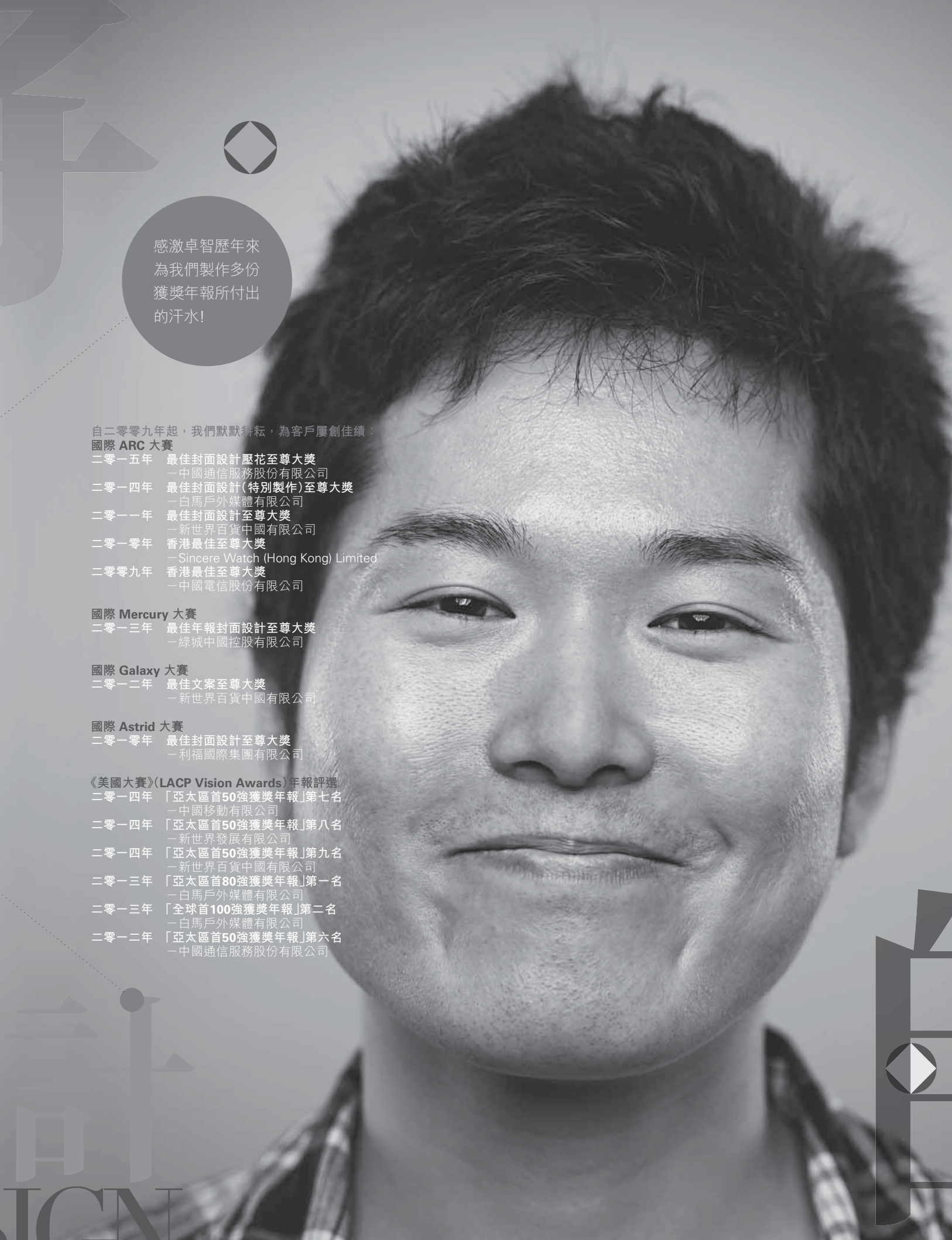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13,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7,700,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減少約26.0%。每股基本盈利為約0.14港仙(二零一四年：0.19港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為約57,6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29,700,000港元)，並無任何借貸(二零一四年：無)。本集團流動資產約119,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04,1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總額約47,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40,700,000港元)。本集團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值除流動負債總額)為2.5(二零一四年：2.6)。

我們於二零一三及二零一四年連續兩年在ARC大賽中奪得最佳傳統年報獎項！

設
DES



感激卓智歷年來
為我們製作多份
獲獎年報所付出
的汗水!

自二零零九年起，我們默默耕耘，為客戶屢創佳績：

國際 ARC 大賽

- 二零一五年 最佳封面設計壓花至尊大獎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二零一四年 最佳封面設計(特別製作)至尊大獎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 二零一一年 最佳封面設計至尊大獎
—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
- 二零一零年 香港最佳至尊大獎
—Sincere Watch (Hong Kong) Limited
- 二零零九年 香港最佳至尊大獎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 Mercury 大賽

- 二零一三年 最佳年報封面設計至尊大獎
—綠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國際 Galaxy 大賽

- 二零一二年 最佳文案至尊大獎
—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

國際 Astrid 大賽

- 二零一零年 最佳封面設計至尊大獎
—利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美國大賽》(LACP Vision Awards) 年報評選

- 二零一四年 「亞太區首50強獲獎年報」第七名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 二零一四年 「亞太區首50強獲獎年報」第八名
—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
- 二零一四年 「亞太區首50強獲獎年報」第九名
—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
- 二零一三年 「亞太區首80強獲獎年報」第一名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 二零一三年 「全球首100強獲獎年報」第二名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 二零一二年 「亞太區首50強獲獎年報」第六名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3198

與其說我們與卓智是
客戶與供應商的關
係，倒不如說是業務
夥伴更為貼切。
卓智，您是最好的！

雖然卓智僅成立15年，但憑著全方位
貼心服務，與至少20客戶已合作逾10
年！

超過30家跨國公司選擇與我們建立業
務關係，客戶足跡遍及世界各地。可以
贏得跨國企業信任的本地財經印刷商絕
無僅有，而我們正正是其中之一！

我們與卓智的
合作將邁進第
16個年頭！

117
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為約91,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78,000,000港元)。有關增幅主要由年內除稅後純利帶動。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資產總值)為34.6%(二零一四年：34.5%)。

資本結構

年內，本公司資本結構概無重大變動。

利率波動風險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財務資產主要包括銀行存款。由於利率變動並無產生重大財務風險，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港元進行業務交易。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存款及現金結餘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外匯風險較低。因

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使用任何外匯衍生工具進行對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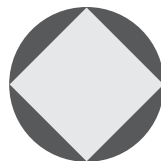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源自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及銀行結餘及存款。本集團透過嚴密監察客戶的付款記錄，並於需要時要求客戶支付按金，以便管理應收賬款壞賬的風險。由於銀行信貸評級高，故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

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可供出售投資存在價格風險。本公司管理層將持續評估資產價值及關注市場走勢，密切監控有關風險。

15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Wealth Porter Limited(「Wealth Porter」)持有一項投資物業(位於香港士丹利街第34、36及38號金禾大廈三樓2號辦公室)(「該物業」)，該物業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按公平值計量評估約為6,030,000港元，年內已確認公平值虧損約為600,000港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的公佈，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Rapid Swift Limited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出售Wealth Porter全部已發行股本及應付直接控股公司的股東貸款約為4,600,000港元，總代價約為6,300,000港元。該出售事項的完成日期預期將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基於出售事項，本集團預期錄得未經審核的虧損約200,000港元。鑒於目前香港物業市場狀況及預測未來趨勢，以及旨在更妥善運用本集團資源，本公司決定變現該物業的價值。董事認為，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預計約為6,200,000港元(經扣除相關開支後)，擬用作營運資金。

財務狀況表日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出售其於間接全資附屬公司Wealth Porter Limited的全部股權及其應付本集團的款項，總代價約為6,3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Wealth Porter Limited持有一項由本集團所擁有的投資物業。

重大收購及出售投資項目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收購或出售任何重大投資或物業。年內，本公司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僱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合共約185名僱員(二零一四年：約168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為約74,3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68,100,000港元)，當中包括薪金、佣金、花紅、其他津貼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推行定額供款並為其所有僱員

提供醫療保險。本集團的僱員薪酬待遇參考一般市場慣例、僱員職務及職責以及本集團財務表現釐定。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培訓課程及發展培訓計劃，讓員工掌握所需技能、技術及知識，以提升生產力及行政效率。

多年來一直與卓智合作愉快，謹此對您們的15週年誌慶送上祝賀！



管理層成功營造友善工作環境，同時為全體員工提供理想晉升途徑，使卓智每位員工皆盡心盡力，無時無刻緊抱「多走一步」的心態，為趕及期限加快節奏！

團隊成員中超過40%已工作逾五年，10%更已超過十年之久！作為一家營運15年的公司，留聘員工在維持專業水準方面應記一功。

我們一直毋須掛心，只因卓智服務素來專業。

客戶

CLIENTS

戶



HIKE

二零零八年七月
卓智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
號：982)一直以專業服務見
稱，開創財經印刷界先河在香
港聯交所上市，至今仍是業內
唯一在主板掛牌的公司。

卓智不但擅於製作
財務報告，所提供
的意見更是精闢獨
到。

2008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約2,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2,100,000港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業務計劃

財經印刷服務

本集團首要業務目標為加強其核心競爭力，矢志成為金融界的國際級財經印刷服務供應商。

本集團將考慮於來年擴充中國內地後勤辦公室的可能性，以受惠於較低生產成本及熟手勞動力供應。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完善其辦公室設施、精簡工作流程並提升軟件及設備，以加強競爭力。

為盡力擴大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溢利及回報，本集團在集中加強核心業務競爭力的同時，亦將繼續拓展新商機。

卓智明白我們的真正需要，讓彼此合作無間。祝卓智15週年快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李光寧先生

李光寧先生，44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卓智董事會主席（「主席」），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生效。李先生現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珠海華發集團有限公司（「珠海華發」）董事會主席及總經理。此外，李先生亦於珠海華發附屬公司擔任不同職位，包括擔任珠海華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325）及珠海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及董事會主席。李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加盟珠海華發，曾於珠海華發多間附屬公司任職不同管理職位。

謝偉先生

謝偉先生，41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及卓智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及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生效。謝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起為珠海華發常務副總經理，並於珠海華發的附屬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為珠海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總經理。謝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加盟珠海華發，擔任珠海鐸創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當時稱為珠海鐸創投資擔保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主管。謝先生亦分別為珠海華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325）及力合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532）的非獨立董事。

鍾銘女士

鍾銘女士，44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本公司財務總監（「財務總監」）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生效。鍾女士自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二日起為珠海華發副總經理。彼亦擔任珠海華發多間附屬公司的職位，包括執行董事、總經理及常務副總經理。鍾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加盟珠海華發前，曾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一年三月期間擔任廣東中拓正泰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廣東中拓正泰資產評估土地房地產估價有限公司高級合夥人。其後，鍾女士於中國多間酒店任職財務總監、常務副總經理及財務及業務支持總監。鍾女士於一九九三年六月在中國廣州暨南大學取得經濟學士學位。彼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註冊估值師及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

非執行董事

張葵紅女士

張葵紅女士，46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起生效。張女士持有工程學學士學位。張女士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及註冊稅務師以及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目前，張女士擔任珠海華發的董事兼財務總監。彼亦為珠海金融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及珠海華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325）的監事，該等公司全部為珠海華發的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加盟珠海華發前，張女士自二零零七年二月起獲珠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珠海國資委」）委派擔任珠海國資委所擁有多家公司的董事及／或財務總監，該等公司包括但不限於珠海市免稅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珠海水務集團及珠海公共交通運輸集團有限公司，而張女士負責管理有關公司的財務風險、財務策劃及向管理層作出財務匯報。於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期間，張女士亦擔任力合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532）的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明春博士

孫明春博士，44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卓智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生效。孫博士自二零一四年十月起擔任博海資本有限公司主席兼投資總監。於加盟博海資本有限公司前，孫博士曾任職上海博道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高級合夥人及首席經濟學家、大和資本市場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中國研究部主管及首席大中華經濟學家、野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中國首席經濟學家、中國股票研究部主管及董事總經理，以及美國雷曼兄弟亞洲投資有限公司高級中華經濟學家、副總裁。於一九九三年七月至一九九九年八月期間，孫博士亦曾任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經濟學家。孫博士目前亦為香港中國金融協會副主席及中國金融四十人論壇成員。孫博士於一九九三年七月取得復旦大學國際經濟學士學位，彼亦分別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及二零零六年六月獲史丹福大學工程經濟系統碩士學位以及管理科學及工程博士學位。

陳杰平博士

陳杰平博士，62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生效。陳博士於會計方面擁有超過16年經驗。陳博士現為深圳世聯行地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28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陳博士亦擔任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137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陳博士亦為金茂(中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6139)。陳博士於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九月期間出任上海天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24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陳博士目前為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副教務長、EMBA課程主任及教授。彼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任職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系主任。陳博士於一九九零年八月在美國休斯頓大學分別取得科學學士學位及酒店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二年五月獲得美國休斯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五年八月於該校取得工商管理博士學位。

謝湧海先生

謝湧海先生，63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成員，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生效。謝先生現為中銀國際英國保誠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期間擔任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副執行總裁，於一九九八年十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期間則出任北京中國銀行總行投資管理及資金部副總經理。謝先生亦為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現為香港中資證券業協會永遠名譽會長、中華總商會第48屆常務會董會成員、中國國家行政學院(香港)工商專業同學會有限公司副主席、香港選舉委員會成員(金融服務界)、香港貿易發展局內地商貿諮詢委員會成員、深圳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諮詢委員會成員、香港金融發展局成員、第12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上海市委員會成員以及新界總商會顧問。謝先生於一九七五年七月畢業於復旦大學外語系英語專業。

謝先生已獲委任為聯交所上市公司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9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三日起生效。彼亦獲委任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620)的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八日起生效。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彼等的年報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向香港金融業提供財經印刷服務，主要包括印刷首次公開招股股章程、財務報告、公司公佈、通函、法律合規文件、研究報告、企業小冊子及通訊。

業務回顧

本集團年內業務回顧可參閱本報告第12至19頁所載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當中載有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運用財務主要表現指標進行的本集團表現分析、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詳情以及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發展的方向。此外，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與其持份者的關係，以及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合規情況的討論亦載於本報告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企業管治報告及企業社會責任。有關回顧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報告第52頁的綜合全面收入表。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一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

固定資產

本集團於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及15。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為58,09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65,305,000港元)。然而，倘(a)公司無法或派息後將會無法於其債務到期時還款；或(b)公司資產可變現價值會因此少於其負債，則本公司不得宣派或派付股息或自繳入盈餘作出分派，且股本不得因股息或分派而有所減少。

董事會報告

五年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各年的業績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報告第5頁。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董事及董事服務合約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為：

執行董事：

李光寧主席

謝偉行政總裁

鍾銘財務總監

劉偉樹(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張葵紅(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杰平

孫明春

謝湧海

根據公司細則第87條，鍾銘女士及孫明春博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告退。此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獲董事會委任的張葵紅女士根據公司細則第86(2)條將出任至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述董事均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

劉偉樹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起生效，以專注於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日常管理及營運工作。劉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彼辭任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董事會謹此就劉先生對董事會作出的貢獻及服務表示謝意。

新任非執行董事張葵紅女士獲委任加入董事會，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起生效。

主席兼執行董事李光寧先生於二零一四年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委任年期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初步為期三年。於三年聘用期間，彼有權自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起收取月薪80,000港元，另加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位、經驗及職責釐定的酌情花紅。

董事及董事服務合約(續)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謝偉先生於二零一四年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委任年期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初步為期三年。於三年聘用期間，彼有權自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起收取月薪80,000港元，另加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位、經驗及職責釐定的酌情花紅。

財務總監兼執行董事鍾銘女士於二零一四年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委任年期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初步為期三年。於三年聘用期間，彼有權自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起收取月薪50,000港元，另加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位、經驗及職責釐定的酌情花紅。

非執行董事張葵紅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聘書，委任年期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起初步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隨時向對方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並須依照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張女士不會自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杰平博士、孫明春博士及謝湧海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彼等的聘書，委任年期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初步為期三年。根據聘書條款，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收取每年100,000港元董事袍金，有關袍金經參考彼等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釐定。

除上述者外，概無董事與本集團訂有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免付賠償的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

執行董事的薪酬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由董事會與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參考現行市況後相互協定，並由董事會根據預期彼等各自對本公司事務所付出的時間、努力及所運用專業知識釐定。有關酬金可由董事會根據其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所獲賦予的權力不時檢討。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發出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董事履歷詳情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20至23頁。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規定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錄於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或已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權益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25港元的普通股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擁有權益股份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
珠海華發集團有限公司 (「珠海華發」) (附註1)	受控制公司權益	3,707,600,000	40.30
蔡光(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1,337,753,600	14.54
廣東建星集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483,846,400	5.30
香港合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483,846,400	5.30

附註：

1. 珠海華發持有香港華發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華發」)全部已發行股本，而香港華發則持有鐳金投資有限公司(「鐳金」)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於鐳金持有3,707,600,000股本公司股份，故此，珠海華發因持有鐳金股權而被視為擁有3,707,600,000股本公司股份權益。
2. 蔡光先生持有廣東建星集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建星」)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公司則持有426,953,600股本公司股份。

蔡光先生持有廣東建星集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薩摩亞註冊成立)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公司則持有香港合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合創」)全部已發行股本。合創持有483,846,400股本公司股份。

蔡光先生亦持有Hong Kong Hop Wing Investment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公司則持有景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景龍」)全部已發行股本。景龍持有426,953,600股本公司股份。

因此，蔡光先生因持有建星、合創及景龍股權而被視為擁有合共1,337,753,6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或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本公司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批准及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經選定類別參與人士可獲董事會酌情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購買證券的權利

除上述購股權計劃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可藉此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獲益。

股權掛鈎協議

除上述購股權計劃外，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公司細則，每名董事均可就彼所作出任何行為、同意或忽略或就彼各自職務或信託執行職責或假定職責時將會或可能產生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溢利獲得彌償及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人員投購適合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主要客戶及承包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及承包商應佔年內銷售及所提供服務成本的百分比如下：

銷售額

— 最大客戶	3%
— 五大客戶	16%

所提供服務成本

— 最大承包商	14%
— 五大承包商	42%

年內，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任何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承包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被視為與本集團業務存在重大競爭或可能存在重大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與就上市規則而言構成「關連人士」的人士訂立以下交易及安排：

關連交易(續)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八日，本公司、司徒榮德先生及張錦釗先生(作為彼等於莊臣有限公司(「莊臣」)90%股權的賣方)，與香港華發、Hong Kong Johnson Investments (BVI) Company Limited及其本身(分別作為莊臣46%、41%及3%股權的買方)訂立買賣協議，總代價為229,140,000港元，其中7,638,000港元由本公司支付。因香港華發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珠海華發的全資附屬公司，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上述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九日的公佈。

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所披露關連人士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然而，該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董事交易、安排或合約權益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附屬公司及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存在，而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有關係本集團業務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按本公司公開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截至本報告日期所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以上已按上市規則足夠公眾持股量規定由公眾持有。

企業管治

於回顧年內，董事認為，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度至本報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董事會報告

管理合約

於回顧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相關的合約。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按照僱員及董事表現、職務及職責、市場可比較指標及本集團表現酬答彼等。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房屋津貼、退休金計劃供款及與相關公司溢利掛鉤的花紅。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及補償。

捐款

年內，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3,22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309,000港元)。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成立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杰平博士、孫明春博士及謝湧海先生。陳杰平博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務為檢討與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過程以及風險管理制度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報告。

核數師

董事會已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新核數師，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生效，以填補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辭任後的臨時空缺。除上文披露者外，過往三年本公司核數師並無其他變動。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告退，並符合資格及願意續任。

代表董事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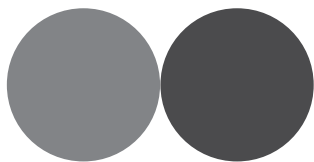
主席
李光寧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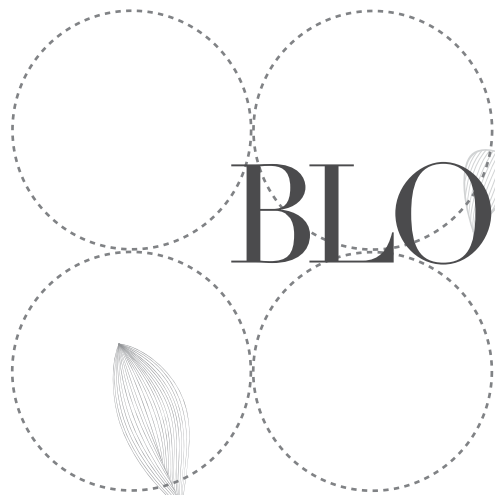
百



百

BLOOMING

CREAT



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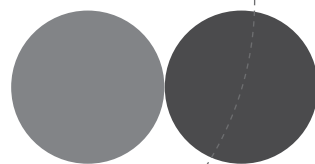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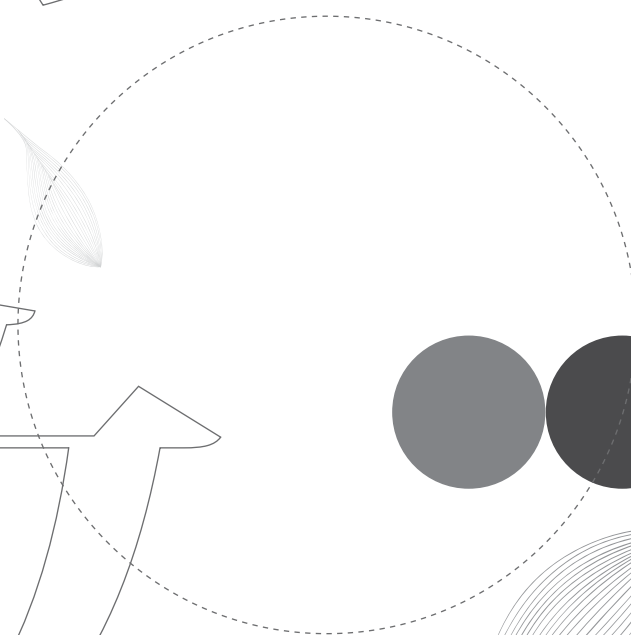


新加坡

新

坡

方





Award

W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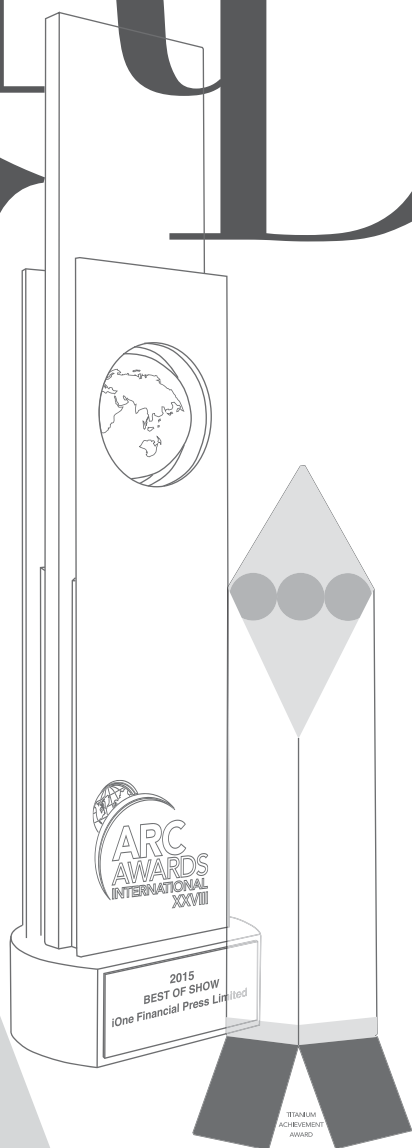


卓智傲視同儕，
榮獲全球最佳年報大獎

過往數年，本集團的創意獲全球讚譽，於眾多著名盛事合共贏得794項大獎，包括在ARC大賽、Astrid大賽、Galaxy大賽、Mercury大賽及《美國傳媒專業聯盟》年報評選(LACP Vision Awards)中，囊括全球最佳年報大獎、3個鉑金成就獎、1個鈦金成就獎、21個至尊大獎、14個鉑金大獎、160個金獎、176個銀獎、177個銅獎、182個榮譽獎及多個其他重要國際獎項，激勵卓智全體員工繼續追求卓越。

於二零一五年第29屆國際ARC大賽中，卓智財經憑藉卓智控股有限公司的二零一四年年報榮獲ARC全球最佳年報。此外，本集團擊敗一眾對手，獲頒最多獎項，成唯一榮獲鉑金成就獎殊榮的公司。

二零一五年，卓智憑藉4本整體平均分最高的年報，於二零一四年《美國傳媒專業聯盟年報評選》中，獲評選亞太地區「最佳年報機構」，並成為鉑金大獎得主。卓智財經屢獲殊榮，行業先驅地位毋庸置疑。



企業社會責任

歷年來，卓智不僅向值得捐獻的組織捐款，亦參與及支持多項慈善活動。我們努力成為良好企業公民並竭力創造和諧，積極投入社會服務。作為對社會盡責的公司，我們鼓勵員工抽空關懷社區裡的有需要人士。

卓智承諾成為良好企業公民，連續五年榮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商界展關懷。我們致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關心員工、社區及環境。

1. 公益金便服日
2. 保良局慈善步行
3. 探訪保良局活動(戶外)



活動花絮

每年，卓智均舉辦多項康樂活動，鼓勵員工士氣。我們致力提升員工、其家庭及社區的生活質素，實踐工作與生活平衡的目標，同時積極創造和諧工作環境及提高員工歸屬感。

1. BBQ 燒烤同樂日
2. 公司首爾旅行
3. 週年晚會
4. 卓智於ARC大賽榮獲全球最佳年報大獎



1

二零零零年七月

卓智財經開始於香港及亞太地區經營業務。

4

二零零八年七月

卓智控股有限公司成為首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財經印刷公司（股份代號：00982）。

2

二零零一年六月

卓智財經設立首支內部翻譯團隊。

6

二零一二年八月

卓智財經北京代表辦事處遷往中國北京市朝陽區遠洋光華國際中心。

5

二零零九年九月

於紐約舉行的第23屆年度國際ARC大賽中，卓智財經囊括52項大獎，並且勇奪「香港最佳至尊大獎」及「鈦金成就獎」。

3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

新組成的銷售團隊連同卓智財經原班精英人馬組建卓智(區域)財經印刷有限公司（「卓智(區域)」），以擴大其市場份額。

7

二零一三年三月

卓智財經於「二零一二年香港最有價值企業服務獎」中，榮獲「最可信賴財經印刷夥伴」殊榮。

8

二零一三年八月

卓智財經於二零一三年第27屆國際ARC大賽中，勇奪2項至尊大獎，總共46項獎項。

12

二零一五年七月

卓智於過去十五年來一直以客為本，竭力提供品質優良、精確無誤的服務。

10

二零一四年七月

於二零一三年《美國傳媒專業聯盟》年報評選(LACP Vision Awards)中，我們其中一份作品於「亞太區首80強獲獎年報」中獨佔鰲頭並於「全球首100強獲獎年報」中排名第二。

14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於二零一四年《美國傳媒專業聯盟》年報評選(LACP Vision Awards)中，卓智榮獲亞太地區「最佳年報機構」，並成為鉑金大獎得主。

9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本集團涉足物業投資範疇，以擴闊收入來源及致力提高股東回報。

13

二零一五年十月

於二零一五年國際ARC大賽中，卓智財經囊括**全球最佳年報**、「鉑金成就獎」、6項至尊大獎及其他60項獎項。

11

二零一四年八月

於二零一四年第28屆國際ARC大賽中，卓智財經囊括「鉑金成就獎」、3項至尊大獎及其他62項獎項，傲視同儕。

15

二零零零年至二零一五年

卓智財經成績輝煌，迄今已獲頒超過790項國際獎項。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相信，高水平企業管治標準對本集團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透明度及問責而言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認為，於整個回顧年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擁有本公司未經公佈的股價敏感資料的高級管理層或其他員工進行證券交易制定不比標準守則寬鬆的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據本公司所悉，僱員並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

董事會

董事會目前由七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內，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李光寧先生(董事會主席)

謝偉先生(行政總裁兼薪酬委員會成員)

鍾銘女士(財務總監兼薪酬委員會成員)

劉偉樹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起辭任)

非執行董事：

張葵紅女士(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起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杰平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孫明春博士(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謝湧海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詳情載於本報告第20至23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董事會成員間概無任何關聯。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分別由李光寧先生及謝偉先生出任。主席領導董事會並負責董事會有效運作及領導。行政總裁專注本公司整體業務發展以及日常管理及營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身份指引就彼等的獨立身份發出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非執行董事及董事重選連任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有指定任期，並經重選方可連任，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2條指出，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經股東於其獲委任後舉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選任，且每位董事(包括按指定任期委任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根據公司細則，三分之一(或倘彼等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董事現時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退任董事合資格重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推薦，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的鍾銘女士及孫明春博士合資格重選連任。

非執行董事張葵紅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聘書，委任年期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起初步為期三年，須根據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及重選連任。任何一方可通過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協議。

非執行董事及董事重選連任(續)

根據公司細則，全體董事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任期直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為止，惟可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任何獲董事會委任的增任董事，其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

職責、問責以及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監管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集體負責透過指導及監督各項事務推動本公司成功發展。董事會以本公司利益為前提作出客觀決策。

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不同範疇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得以高效及有效運作。

所有董事均可充分及時獲取本公司的所有資料以及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的服務及建議。董事可於適當情況下提出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本公司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所擔任的其他職務詳情，而董事會亦會定期檢討各董事履行其於本公司職責時作出的貢獻。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政策、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事宜)、財務資料、委任董事以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項。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管理職責則授權管理層處理。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不斷留意出任本公司董事的責任及操守以及有關本公司業務活動及發展等事宜。

每名新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均獲提供正式、全面及定制的就職培訓，確保適當掌握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並充分瞭解上市規則及有關法規下須承擔的董事職責及責任。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向董事會持續作出全面且相關的貢獻。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列董事透過參加有關下列議題的研討會、內部簡介會或閱讀材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

董事	議題 ^{附註}
執行董事	
李光寧先生	1、2
謝偉先生	1、2
鍾銘女士	1、2
劉偉樹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辭任)	3、4
非執行董事	
張葵紅女士(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獲委任)	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杰平博士	1、2
孫明春博士	3、4
謝湧海先生	1、2、3

附註：

1. 企業管治
2. 法規更新
3. 財務及會計
4. 行業動態

此外，已向董事提供法律及法規更新研討會講義等相關閱讀材料以供參考及學習。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具體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已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股東要求供其查閱。

大部分董事委員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本報告第4頁的「公司資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陳杰平博士(主席)、孫明春博士及謝湧海先生(包括一名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有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審核計劃及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以及檢討安排，使本公司僱員可以保密方式關注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不當的行為。

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有關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檢討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外聘核數師的工作範圍及委任以及安排員工關注可能的不當行為的重大事宜。審核委員會的會議出席記錄載於本報告「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審核委員會亦與外聘核數師每年舉行兩次會議，而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須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執行董事毋須列席。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目前由五名成員組成，即孫明春博士(主席)、陳杰平博士及謝湧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謝偉先生及鍾銘女士(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個別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設立透明程序以制定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士可參與釐定彼等自身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釐定及檢討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以及其他相關事項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的會議出席記錄載於本報告「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湧海先生(主席)、陳杰平博士及孫明春博士。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董事會的組成、為董事的提名及委任開發及制定相關程序、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列的各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等。提名委員會將探討並協定達成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如必要)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以供其考慮及批准。

提名委員會共舉行兩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結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考慮建議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選舉的退任董事資歷。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適當地達到多元化的平衡狀態。此外，提名委員會於回顧年內向董事會推薦委任張葵紅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報告「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的組成可按以下主要多元化範疇概述：

董事會成員

7				
6	女性		51-65	
5				
4		中國人		0-2年
3	男性		41-50	
2				
1				
董事人數	性別	種族	年齡	服務年期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守則第D.3.1條守則條文所載的職能。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遵守標準守則及僱員書面指引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中作出的披露。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本公司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載列於下表：

董事姓名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李光寧	4/4	—	—	—	1/1
謝偉	4/4	—	1/1	—	1/1
鍾銘	4/4	—	1/1	—	1/1
劉偉樹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辭任)	1/4	—	—	—	0/1
張葵紅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獲委任)	—	—	—	—	—
陳杰平	4/4	2/2	1/1	2/2	1/1
孫明春	4/4	2/2	1/1	2/2	1/1
謝湧海	4/4	2/2	1/1	2/2	0/1

年內，除董事會常規會議外，主席亦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而執行董事避席該次會議。

董事對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知悉彼等就編製本公司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會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其申報財務報表的責任聲明載於第51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就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並無歧見。

核數師的薪酬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向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支付的薪酬分析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 應付費用
審核服務	1,150,000港元
非審核服務	
— 稅項相關服務	80,000港元
— 其他	—
	1,230,000港元

內部監控

於回顧年內，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對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的效能進行檢討，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維持穩健有效的風險管理系統，並委派管理層設計、執行及持續評估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層現正制定風險管理框架，以識別、評估及減輕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層將定期監察及更新本集團的風險組合及承擔，以及檢討內部監控制度在減輕風險方面的成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今時今日，隨著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漸趨重視，董事會深明須就氣候轉變及其有關實際行動作出承諾。董事會將參考聯交所新報告指引，制定一套長遠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其執行計劃、並報告其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

公司秘書

李妍梅女士及外聘服務供應商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李美儀女士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李美儀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繫人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李妍梅女士。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本公司已收到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的培訓資料，根據其內容，本公司確認彼等各自於回顧年內已接受不少於十五小時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彼等的技能及知識。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股東大會上將就各項大致獨立的議題各自提呈決議案，包括個別董事的推選。所有於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表決結果將於每次股東大會後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股東權利

i.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任何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入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利)十分之一的股東，隨時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項要求指定的任何事項。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74(3)條作出此舉。

ii. 股東提名人士於股東大會參選董事的程序：

倘股東擬提名一名人士(「候選人」)於股東大會上推選為董事，須遞交一份書面通知(「通知」)至本公司於香港的總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36樓3605室。通知須(a)載有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載有候選人個人資料及彼の聯絡詳情；及(b)由有關股東簽署，包括核實股東身份的資料／文件，並由候選人簽署，以證實彼獲推選的意願及同意刊發彼の個人資料。交回通知的期間最早由股東大會通告寄發日期翌日開始到最遲為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為止。為確保本公司股東有足夠時間收取及考慮推選候選人為董事的建議而不會押後股東大會，股東務必在可行情況下盡快遞交及交回通知，即於指定進行推選的股東大會日期前至少十五個營業日。

向董事會提呈查詢

就向董事會提呈的任何查詢，股東須向本公司遞交一份書面查詢。本公司一般不受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聯絡詳情

股東可按下列方式遞交上述查詢或要求：

地址：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36樓3605室(董事會收)
傳真： (852) 3465 5333
電郵： inquiry@ione.com.hk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遞呈及遞交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正本、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乎情況而定)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文件，以令其生效。股東資料可能按法律規定予以披露。

如須協助，股東可致電本公司(852) 3465 5300。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增強投資者關係及讓投資者瞭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而言極為重要。本公司致力維持與股東持續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其代表，倘適用)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會見股東並回應其查詢。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會及股東提供溝通平台。董事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主席(或其代表)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會見股東並回應其查詢。

最近期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已於股東週年大會前至少二十個完整營業日寄發予股東。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於網站www.ioneholdings.com刊載有關本公司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的最新資料及更新。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並無對其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作出任何變更。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的最新版本亦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卓智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2至96頁卓智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公司內部

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 一日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入	5	184,019	165,797
銷售成本	7	(89,351)	(87,123)
毛利		94,668	78,674
其他收入	6	–	103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6	(800)	3,084
銷售及分銷開支	7	(14,975)	(13,946)
行政開支	7	(61,511)	(48,093)
經營溢利		17,382	19,822
財務收入	10	167	1,754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549	21,576
所得稅開支	11	(4,419)	(3,9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13,130	17,665
除稅後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的價值變動		150	(4,58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13,280	13,0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港仙)			
— 基本及攤薄	12	0.14	0.1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5,220	4,976
投資物業	15	6,030	6,600
可供出售投資	17	7,788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1,486	3,294
		20,524	14,870
流動資產			
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	18	5,923	6,526
應收賬款	19	48,081	59,34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	7,515	6,952
可收回所得稅		—	1,52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1	57,632	29,713
		119,151	104,060
資產總值		139,675	118,930
權益			
股本	25	2,300	2,300
儲備		88,933	75,653
權益總額		91,233	77,953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3	1,000	—
遞延稅項負債	24	292	318
		1,292	31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2	16,047	14,5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	29,918	26,086
應繳所得稅		1,185	—
		47,150	40,659
負債總額		48,442	40,977
權益及負債總額		139,675	118,930

第56至第96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52至96頁的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批准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謝偉

董事
鍾銘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附註a) 千港元	可供出售 投資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300	39,914	4,451	4,582	229,639	280,886
全面收入						
年內溢利	—	—	—	—	17,665	17,665
其他全面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						
—取消確認時重新分類至 損益	—	—	—	(4,582)	—	(4,582)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4,582)	17,665	13,083
與擁有人的交易						
特別股息(附註13)	—	—	—	—	(216,016)	(216,01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00	39,914	4,451	—	31,288	77,953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300	39,914	4,451	—	31,288	77,953
全面收入						
年內溢利	—	—	—	—	13,130	13,130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的價值變動	—	—	—	150	—	150
全面收入總額	—	—	—	150	13,130	13,28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00	39,914	4,451	150	44,418	91,233

附註a：

特別儲備指所收購附屬公司股本及股份溢價總和與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重組」)整頓本集團架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公開上市所進行收購而發行股份面值的差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27	37,107	24,370
已繳所得稅		(1,732)	(5,727)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35,375	18,64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167	1,754
已收股息		–	103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985)	(2,099)
購置可供出售投資		(5,638)	–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減少		–	34,8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4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	71,087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7,456)	105,71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派付股息		–	(216,01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		27,919	(91,659)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9,713	121,372
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1	57,632	29,7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本集團的一般資料

卓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其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36樓3605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香港提供財經印刷服務及物業投資業務。

除另有說明外，該等財務報表均以港元列示。

該等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並就以公平值計量的可供出售投資及投資物業的重估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假設及估計範疇於附註4披露。

(a) 採納現行準則的修訂本的影響

下列現行準則的修訂本由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於本集團強制生效：

準則	修訂主題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修訂本)	僱員福利－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二零一二年年度改進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三年年度改進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採納該等現行準則的修訂本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b) 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新準則及現有準則的修訂本

準則	修訂本題目	於當日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監管遞延賬戶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 例外情況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經修訂)	披露計劃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可接納的折舊及攤銷方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四年年度改進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 年度改進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 的資產銷售或注入	待定

管理層正在評估其影響，惟尚未能確定會否對本集團主要會計政策及財務資料的呈列方式構成任何重大變動。

(c)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

此外，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賬目及審計」的規定已於本財政年度內生效，因此，財務報表的若干資料的呈報和披露有所變動。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自參與實體業務取得可變回報而面對風險或享有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控制權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讓予本集團當日起綜合入賬，並於終止控制權當日起不再綜合入賬。

(a) 附屬公司

(i)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購買一家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為所轉讓資產、被收購方之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已發行股本權益的公平值。所轉讓代價包括或有代價安排所產生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其於購買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按逐項購買基準，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已確認金額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購買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股本權益於收購當日的公平值乃於收購當日重新計量至公平值；任何因該項重新計量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透過損益確認。

本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有代價於收購當日按公平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有代價公平值的後續變動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變動中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代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則於權益入賬。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於被收購方先前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時，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就議價購買而言，倘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先前持有的權益合共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其差額將直接在損益中確認。

集團內交易、結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未變現收益均會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該交易顯示已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附屬公司所呈報金額已在需要時作出調整，以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續)

(a) 附屬公司(續)

(iii) 在不變更控制權情況下的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即以彼等為擁有人身份與擁有人進行交易。任何已付代價公平值與所收購相關應佔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的差額於權益入賬。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的收益或虧損亦於權益入賬。

(iii) 出售附屬公司

當本集團失去控制權時，實體中任何保留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值重新計量，有關賬面值變動則於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財務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其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就該實體確認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此可能意味先前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b)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值減減值列賬。成本亦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根據已收及應收股息列賬。

當收取於附屬公司投資的股息時，如股息高於該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如該等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高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被投資方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分類報告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業務分類的表現)被確認為作出策略性決策的執行董事。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列賬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所列的項目乃按該實體經營所在地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及本集團列賬貨幣港元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項目重新估值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以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外匯收益及虧損於綜合全面收入表「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呈列。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列賬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實體(當中概無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賬貨幣：

- 每份已呈報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及負債按該結算日期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全面收入表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收購海外實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為該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2.5 非財務資產減值

無確定使用年期的資產毋須攤銷，但每年進行減值測試。須攤銷資產乃在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審閱有否出現減值。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將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等級組合。出現減值的非財務資產(商譽除外)會於各個報告日期就撥回減值的可能性進行檢討。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入項目的直接應佔開支。

其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將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被更換部分的賬面值將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在產生的財務期間於損益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按直線法就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其成本至其餘值，計算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按其租約尚餘年期及其預計可使用年期2至5年(以較短者為準)
辦公室設備	2至5年
傢俱及固定裝置	2至5年
汽車	5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申報期間結算日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資產的賬面值會隨即被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5)。

出售所得收益及虧損以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方式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2.7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為獲得長期租金收益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備而持有，且並非由本集團佔用。投資物業初步按其成本值(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及(如適用)借貸成本計量。自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即外部估值師於各申報日期釐定的公開市場價值)。公平值根據活躍市場價格計算，如有需要就個別資產的性質、地點或狀況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若無該資料，則本集團會利用其他估值方法，例如較不活躍市場的近期價格或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法。公平值變動於損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入賬列作部分估值收益或虧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財務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財務資產分類為以下各類：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投資。分類方式視乎所購入財務資產的用途而定。管理層在初始確認時釐定其財務資產的分類。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並無於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財務資產。該等款項包括在流動資產內，惟倘金額將會或預期於申報期間結算日起計超過12個月後方結算，則該等項目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為被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除非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有意於申報期間結算日後12個月內出售該項投資，否則該等資產列於非流動資產內。

(b) 確認及計量

財務資產自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獲轉移且本集團已轉移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取消確認。可供出售投資其後以公平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列賬。

已分類為可供出售貨幣及非貨幣證券的公平值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歸類為可供出售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已於權益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調整會計入損益。

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可供出售證券利息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一部分。本集團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可供出售股本工具的股息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一部分。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財務資產減值

(a)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本集團在各申報期間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項財務資產或某組財務資產已減值。倘因初始確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虧損事件」)而出現客觀減值證據，而該項虧損事件(或多項虧損事件)對一項財務資產或一組財務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能可靠地估計，則該項財務資產或該組財務資產方為出現減值，並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證據可能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遇上嚴重財政困難、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可察覺資料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可計量的減少，如拖欠付款變動或與違約相關連的經濟狀況。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而言，虧損金額以該資產的賬面值與按財務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該資產的賬面值會予以扣減，虧損金額則於損益中確認。如貸款有浮動利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按合約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作為可行權宜之計，本集團可按一項工具可觀察市價為公平值的基礎計量其減值。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如債務人信貸評級改善)，則於損益中確認撥回過往確認減值虧損。

(b) 分類為可供出售資產

本集團於各申報期間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一項財務資產或一組財務資產出現減值。

就債務證券而言，倘存在任何有關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有公平值的差額，減該財務資產先前於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權益中剔除，並於損益確認。倘於其後期間，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公平值增加，而且能夠客觀地釐定該增加與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項相關，則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

就股權投資而言，證券公平值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亦為資產出現減值的證據。倘存在任何有關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有公平值的差額，減該財務資產先前於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權益中剔除，並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股本工具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撥回。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提供服務應收客戶款項。倘預期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於一年或以內收回(或倘較長，則在業務正常營運週期內)，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

2.11 未完成服務合約

當服務合約結果能夠可靠地估計且服務合約可能將有利可圖，合約期內的服務收入將參考於申報期間結算日服務合約完成百分比予以確認。倘服務成本總額可能超出合約收入總額，預計虧損會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服務合約的結果無法可靠估計，則服務收入僅會以可能收回的所產生服務成本為限予以確認。

本集團採用「完工百分比法」釐定於某段期間確認的適當收入及成本。完工階段乃按迄今已進行工程價值佔估計服務總額比率計量。

就所有未完成服務合約而言，倘其已產生服務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過進度付款，則本集團將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總額呈列為資產。客戶未支付進度付款列為「應收賬款」。

就所有未完成服務合約而言，倘其進度付款超過已產生服務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本集團將應付客戶服務合約款項總額呈列為負債。

2.1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扣除已抵押存款)。

2.13 股本

普通股被列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的新增成本(扣除稅項)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服務而支付的債務。倘應付賬款在一年或一年內到期(若更長則在業務正常經營週期內)，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在非流動負債中呈列。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5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有關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確定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內部差額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及負債在財務報表的賬面值所產生暫時差異悉數撥備。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於交易中(不包括業務合併)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會以能藉未來獲得的應課稅溢利而可能使用的暫時差異為限予以確認。

外部差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就附屬公司的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異而作出撥備，惟倘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異的撥回時間，而暫時差異在可預見將來不可能會撥回則除外。

遞延所得稅資產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的投資產生的可扣減暫時差異而確認，惟以暫時差異很可能在將來撥回，並有充足應課稅溢利抵銷可用的暫時差異為限。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5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c) 抵銷

倘有法律強制實行權利將即期所得稅資產與即期所得稅負債互相抵銷及倘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稅務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或不同稅務實體有意按淨值基準償還結餘，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乃會互相抵銷。

2.16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且金額已經可靠估計，則須確認撥備。重組撥備包括租賃終止罰款及僱員終止合約付款。未來經營虧損不作撥備確認。

倘有多項類似責任時，解除該等責任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按責任的類別作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類別責任內任何一項目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很低，亦須就此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結算有關負債的支出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負債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17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收入已扣除退貨、回扣及折扣，以及已對銷本集團內部銷售。當收入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而本集團各相關業務符合下述特定條件時，本集團將確認收入。本集團會根據其過往業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各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i) 提供財經印刷、廣告及翻譯服務所得收入

誠如附註2.11所詳述，來自服務合約的收入乃按合約完成進度確認。

(ii) 經營租約租金收入按有關租約期以直線法基準確認。

(iii) 利息收入就未償還本金額按時間基準以適用利率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設有定額供款計劃，全體僱員均可參加。定額供款計劃為本集團根據該計劃支付固定供款予獨立實體的退休金計劃。如基金並無足夠資產為所有僱員支付有關在當期及過往期間的僱員服務福利金，則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進一步供款。

就定額供款計劃而言，本集團按強制、合約或自願基準向公營管理的退休金保險計劃供款。一旦已繳付供款，本集團再無其他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日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在可作現金退款或扣減未來供款時，方會確認為資產。

(b) 溢利分配及花紅計劃

本集團按公式計算並於考慮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銷售結餘及毛利後，就花紅及溢利分配確認負債及開支。本集團於承擔合約責任或因過往常規而產生推定責任時確認撥備。

(c) 僱員休假權

僱員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權利在僱員有權享有時予以確認。僱員就截至結算日止所提供服務而估計享有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均須作出撥備。

僱員的病假及產假權利於休假時方予以確認。

2.19 經營租約(作為承租人)

如租賃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由出租人保留，即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綜合全面收入表支銷。

2.20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乃於有關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的期間內，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在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輕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管理層定期管理本集團的金融風險。由於本集團的財務結構及目前營運簡單，故管理層並無進行任何重大對沖活動。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多種不同貨幣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是有關人民幣及美元的外匯風險。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認為美元交易產生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貶值3%，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年內除所得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約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8,000港元)，主要由換算以人民幣列賬的銀行結餘的外幣收益／虧損所致。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除銀行存款外並無重大計息資產。

利率風險主要由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影響的浮息銀行存款產生。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銀行存款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二零一四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年內除所得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約28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47,000港元)，主要由於浮動利率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增加／減少。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其所持投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而面對價格風險。可供出售投資即於莊臣有限公司(「莊臣」)的3%股權，其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其於該非上市股權投資的投資面對價格風險。倘可供出售投資的價格上升／下跌10%，可供出售投資儲備會增加／減少779,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持有可供出售投資，故並無價格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以集體形式管理。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結餘、存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該等結餘於財務狀況表的賬面值代表本集團就其財務資產所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銀行結餘及存款均存放在獲得獨立評級及享有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金融機構。由於該等銀行及金融機構過往並無違約紀錄，故管理層預期不會因未履約而產生任何虧損。

其他債務人的信貸素質乃根據本集團過往在按金及應收賬項及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的收回經驗，而董事認為就未收回應收賬項所作出的撥備已屬充足。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維持充足現金及通過獲取足夠可用信貸額度取得資金的能力。本集團透過保持可用信貸額度繼續維持穩健的現金淨額狀況及未來資金的流動性。

本集團所持現金主要用於繳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營運費用。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主要透過內部資源撥付。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確保維持充足現金結餘及足夠信貸額度以滿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本集團所有財務負債於十二個月內到期並與其賬面值相等。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就收購莊臣股權而將於二零一七年到期的應付代價1,000,000港元(附註17)外，本集團所有其他財務負債於十二個月內到期。因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所有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負債與其賬面值相等。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主要資本管理目的，乃保障本集團持續營運的能力，以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權益持有人帶來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股東資本回報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的總資本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減借貸總額(如有)計算。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資本風險輕微，原因為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借貸。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算

本集團財務工具的估值方法為按公平值入賬。不同層級的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並非納入第一級，惟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第二級)。
- 並非依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即非可觀察輸入)(第三級)。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第三級按公平值計量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可供出售投資為7,78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按公平值等級分類的財務資產轉移。

有關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的披露，請參閱附註15。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編製財務報表通常須利用判斷，從若干可接受的選項中選擇特定會計方法及政策。

估計及判斷經持續評估，並依據過往經驗及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屬合理的未來事件的期望等其他因素作出。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正如其定義很少會與有關實際結果相符。於下個財政年度有重大風險會導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a) 投資物業及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其投資物業及可供出售投資，並分別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公平值變動。本集團至少每年獲取獨立估值。於各申報期間結算日，管理層考慮到最近期獨立估值後，更新其有關各項物業及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的評估。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b) 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及應收賬款減值

本集團使用「完工百分比法」釐定將於某期間確認的收入及成本的合適金額。完成階段參考迄今為止的工程進度計算，作為合約估計服務總成本額的百分比。管理層定期審閱服務合約進度及服務合約的相關成本。

預算服務合約成本由管理層以不時的報價為基準編製。

當有事件及情況變動顯示或不能收回服務合約產生的服務合約成本，則撥備可應用於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及應收賬款。確認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的減值須運用判斷及估計。當預期有別於原先估計，有關差異將影響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及應收賬款的賬面值，而相關減值虧損於有關估計出現變動的年度內確認。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

- 財經印刷服務及投資控股－提供財經印刷、翻譯服務以及投資控股；及
- 物業投資－物業租賃。

主要經營決策人已識別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申報，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根據營運性質獨立組織及管理。本集團各可報告分部各自代表一個策略業務單位，其所受風險及回報與其他可報告經營分部迥異。

執行董事認為，與營運有關的所有資產及收入主要位於香港。

分部資產主要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可收回所得稅以及集中管理的其他資產。

分部負債主要不包括應繳所得稅、遞延稅項負債及集中管理的其他負債。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客戶個別佔本集團收入10%以上。

執行董事根據經營分部的相關溢利評估其表現，而相關溢利則透過除所得稅前溢利計量，惟不包括按集中基準管理的收入及開支。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財經印刷服務及投資控股		物業投資		總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183,804	165,593	215	204	184,019	165,797
分部業績	24,761	26,629	(375)	2,207	24,386	28,836
未分配其他經營收入					28	116
未分配開支					(6,865)	(7,376)
所得稅開支					(4,419)	(3,911)
年內溢利					13,130	17,665
分部資產	67,459	80,275	6,032	6,604	73,491	86,879
未分配資產					66,184	32,051
資產總值					139,675	118,930
分部負債	43,470	38,652	58	73	43,528	38,725
未分配負債					4,914	2,252
負債總額					48,442	40,977
其他分部資料：						
非流動資產增加	1,985	2,099	—	—	1,985	2,099
折舊(附註14)	1,735	1,576	—	—	1,735	1,576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附註6)	—	2,585	—	—	—	2,585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虧損)/						
收益(附註6)	—	—	(570)	2,048	(570)	2,048

6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收入		
股息收入	—	103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外匯虧損淨額	(251)	(1,638)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附註15)	(570)	2,048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	2,585
其他	21	89
	(800)	3,084

7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服務成本	41,414	44,742
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27	2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74,287	68,147
租賃辦公室物業及設備的經營租約租金	14,285	13,58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1,735	1,576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153	1,315
— 非審核服務	80	131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附註19)	15,829	1,207
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減值撥備(附註18)	525	230
其他	16,502	18,199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總計	165,837	149,162

8 僱員福利開支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薪金、佣金、花紅及其他津貼	72,608	66,588
退休金成本— 一定額供款計劃	1,679	1,559
	74,287	68,147

9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已計入附註8所披露的僱員福利開支，詳情載列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僱主就 退休福利 計劃的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李光寧(附註a)	960	-	-	-	960
謝偉(附註a及d)	960	-	-	-	960
鍾銘(附註a)	600	-	-	-	600
劉偉樹(附註f及g)	325	7,200	3,786	26	11,337
非執行董事					
張葵紅(附註h)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杰平(附註a)	100	-	-	-	100
孫明春(附註a)	100	-	-	-	100
謝湧海(附註a)	100	-	-	-	100
	3,145	7,200	3,786	26	14,157

9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僱主就 退休福利 計劃的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李光寧(附註a)	320	—	—	—	320
謝偉(附註a及d)	320	—	—	—	320
鍾銘(附註a)	200	—	—	—	200
劉偉樹(附註c及f)	916	7,200	5,737	32	13,885
李永賢(附註b、e及f)	64	4,560	2,497	19	7,1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杰平(附註a)	45	—	—	—	45
孫明春(附註a)	45	—	—	—	45
謝湧海(附註a)	45	—	—	—	45
龍洪焯(附註b)	26	—	—	—	26
吳智明(附註b)	26	—	—	—	26
葉棣謙(附註b)	26	—	—	—	26
	2,033	11,760	8,234	51	22,078

附註a：董事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附註b：董事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辭任。

附註c：劉偉樹辭任本公司的董事總經理，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生效，但於二零一四年全年留任執行董事。

附註d：謝偉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附註e：該金額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的董事酬金。

附註f：劉偉樹及李永賢與本集團其中一家附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有權獲得定額月薪及該附屬公司純利10%的臨時花紅，而僅劉先生可獲一次性花紅。

附註g：董事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辭任，但於全年留任本集團僱員。上列數字即於全年支付予此名人士的酬金。

附註h：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獲委任。

年內，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二零一四年：無)。

9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b)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之中，一名(二零一四年：兩名)曾為本公司董事，彼の酬金已於上文附註9(a)載列。其餘四名(二零一四年：三名)僱員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薪金、佣金及其他津貼	14,866	6,08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2	50
	14,938	6,134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之中，一名(二零一四年：兩名)曾為本公司董事，彼の酬金已於上文附註9(a)載列。其餘四名(二零一四年：三名)僱員的酬金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2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
7,500,001港元至8,000,000港元	1	—

(c) 董事終止僱傭福利

年內，概無董事已收取或將收取任何終止僱傭福利(二零一四年：零港元)。

(d) 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代價(二零一四年：零港元)。

(e) 有關以董事、董事的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以董事、董事的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安排(二零一四年：零港元)。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有關本公司業務而本公司作為其中一方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不論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一四年：零港元)。

10 財務收入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167	1,754

11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四年：16.5%)計算。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二零一四年：25%)。

根據相關企業所得稅的規則及法規，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須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所宣派的股息繳交預扣稅。

綜合全面收入表所示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4,445	3,79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0)
遞延稅項(附註24)	(26)	138
所得稅開支	4,419	3,911

11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採用加權平均稅率(適用於綜合公司業績)計算的理論金額不同，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17,549	21,576
按各司法權區溢利適用的本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2,779	3,560
毋須課稅收入	(27)	(1,000)
不可扣稅開支	1,428	57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0)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	288	848
其他	(49)	(48)
所得稅開支	4,419	3,911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3,13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7,665,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9,200,000,000股(二零一四年：9,200,000,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發行在外，故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3 股息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特別股息－每股零元(二零一四年：2.348港仙)(附註)	—	216,016

附註：

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四日建議及批准派發特別股息216,016,000港元。股息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派付。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傢俱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5,611	7,940	4,819	–	18,370
累計折舊	(5,206)	(6,779)	(1,928)	–	(13,913)
賬面淨值	405	1,161	2,891	–	4,457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05	1,161	2,891	–	4,457
添置	231	858	225	785	2,099
出售	–	(4)	–	–	(4)
折舊(附註7)	(309)	(533)	(708)	(26)	(1,576)
年末賬面淨值	327	1,482	2,408	759	4,97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842	8,502	4,922	785	20,051
累計折舊	(5,515)	(7,020)	(2,514)	(26)	(15,075)
賬面淨值	327	1,482	2,408	759	4,976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27	1,482	2,408	759	4,976
添置	24	382	282	1,297	1,985
出售	–	(6)	–	–	(6)
折舊(附註7)	(150)	(573)	(742)	(270)	(1,735)
年末賬面淨值	201	1,285	1,948	1,786	5,22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866	8,770	5,204	2,082	21,922
累計折舊	(5,665)	(7,485)	(3,256)	(296)	(16,702)
賬面淨值	201	1,285	1,948	1,786	5,220

折舊開支約1,70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519,000港元)及3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7,000港元)已分別於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中扣除。

15 投資物業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		
年初	6,600	4,552
公平值(虧損)/收益(附註6)	(570)	2,048
年末	6,030	6,600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的投資物業金額：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租金	215	204
產生租金收入的物業直接經營開支	(27)	(27)
	188	177

投資物業乃按融資租賃於香港持有超過五十年。

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估值師」)對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作出獨立估值，以釐定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重估收益或虧損計入損益中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下表為採用估值法以公平值列賬的投資物業的分析。

描述	按以下方式計量的公平值		
	相同資產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 其他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			
一位於香港的商業物業	—	—	6,03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			
一位於香港的商業物業	—	—	6,600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導致轉撥的事件或情況改變之日，確認公平值等級之間的轉入及轉出。

年內並無第一、二及三級之間的轉移。

15 投資物業(續)

估值流程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值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進行，其持有認可相關專業資格，且於所估值投資物業的地點及分類方面具有近期經驗。

本集團財務部設有一支團隊審閱由獨立估值師進行的估值，以作財務申報。此團隊直接向財務部主管報告。財務部主管與估值師最少每六個月討論估值程序及結果一次，與本集團中期及年度申報日期一致。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公平值已由估值師釐定。

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財務部：

- 核實獨立估值報告的所有主要輸入數據；
- 於比較過往年度的估值報告時，評估物業估值變動；
- 與獨立估值師討論。

估值方法

公平值界定為「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

香港商業物業公平值一般採用收益資本化法得出。此估值方法採用適當資本化率(由銷售交易分析及估值師對當時投資者需求或期望的詮釋所得出)，淨收入資本化及復歸收入潛力為基礎計算。估值師採納兩種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1)當時市場租金及(2)資本化比率。

15 投資物業(續)

估值方法(續)

二零一五年

概述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與 公平值的關係
位於香港的商業物業	收入資本化法	當前市場租值	每平方呎39港元 至49港元	租值越高，公平值越高
		資本化比率	3%至4%	比率越低，公平值越高

二零一四年

概述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與 公平值的關係
位於香港的商業物業	收入資本化法	當前市場租值	每平方呎37港元 至53港元	租值越高，公平值越高
		資本化比率	3%至4%	比率越低，公平值越高

(1) 當前市場租值

當前市場租值乃根據獨立估值師對主體物業及其他可資比較物業近期租務情況的理解而作出估計。租值越高，公平值越高。

(2) 資本化比率

資本化比率乃獨立估值師根據所估值的物業的風險狀況而作出估計。比率越低，公平值越高。

年內的估值方法並無變動。

就財務申報而言，本集團審閱獨立估值師作出的估值。管理層與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每年討論估值程序及結果兩次，以作財務申報。

16 附屬公司

於申報期間結算日，各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本公司持有的 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Miracle View Group Lt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3,158,077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iOne High-tech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附註a)	開曼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Rising Win Lt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Rich Partners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卓智財經印刷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0港元	—	100%	提供財經印刷服務
卓智(區域)財經印刷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暫無營業
RFP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1港元	—	100%	暫無業務
RFP Financial Press Limited	香港	1港元	—	100%	暫無業務
Richroad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iOne Translation Company Limited	香港	1港元	—	100%	提供翻譯服務
Rosy Season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iOne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Press Limited	香港	1港元	—	100%	暫無業務
iOne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1港元	—	100%	暫無業務
Value Point Glob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Access Business Center Limited	香港	1港元	—	100%	暫無業務
Rapid Swif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Wealth Porter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物業投資
Remedy Glob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暫無業務
廣州穎彰翻譯服務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1,875,000港元	—	100%	提供翻譯服務
Huafa High-Tech Investment Holding Co., Inc.(附註a)	美利堅合眾國	5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附註a：該等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註冊成立。

17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賬面值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73,084
添置(附註)	7,638	–
取消確認可供出售投資	–	(68,502)
於取消確認時轉出其他全面收入	–	(4,582)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公平值調整	15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788	–

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莊臣有限公司(「莊臣」)3%股權，代價為7,63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根據合期條款償付代價5,638,000港元。餘下代價2,000,000港元將於莊臣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每年的有關經審核財務報表發出後七個營業日內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和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每年支付1,000,000港元。

本集團將此項股權投資入賬列作可供出售投資並以公平值計量。

可供出售投資包括：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香港境內	7,788	–

可供出售投資以港元列賬。

可供出售投資的估值

並非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非上市股權投資公平值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釐定。

可供出售投資估值以貼現現金流預測釐定，屬於公平值層級第三級。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投資回報率。回報率越低，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越高。

18 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已產生合約成本加應佔溢利減至今可預見虧損 至今進度付款	6,448 —	6,756 —
減：應收服務合約款項的減值撥備	6,448 (525)	6,756 (230)
	5,923	6,526
流動資產包括： 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	5,923	6,526

本集團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30	—
撇銷	(230)	—
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減值撥備(附註7)	525	23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25	230

19 應收賬款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65,117	60,548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7,036)	(1,207)
應收賬款淨額	48,081	59,341

本集團的銷售信貸期主要為90天。

19 應收賬款(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0至90天	43,014	32,127
91至180天	13,457	23,934
181至270天	5,274	3,393
271至365天	408	493
365天以上	2,964	601
	65,117	60,548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17,036)	(1,207)
應收賬款淨額	48,081	59,341

於申報期間結算日按到期日劃分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30,431	32,127
逾期1至90天	15,000	23,934
逾期91至180天	15,217	3,393
逾期181至270天	1,445	493
逾期271至365天	198	450
逾期365天以上	2,826	151
	65,117	60,548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17,036)	(1,207)
應收賬款淨額	48,081	59,34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17,65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7,214,000港元)已逾期但無減值。就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認為該等結餘的信貨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金額仍可全數收回。就餘下並無逾期或減值的應收賬款而言，經參照其過往付款記錄及業務關係後，管理層認為可收回該等金額。

19 應收賬款(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賬款17,03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207,000港元)已減值。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撥備金額為17,03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207,000港元)。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主要與突然遭遇經濟困境的客戶有關。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齡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逾期1-90天	5,072	—
逾期91至180天	9,607	912
逾期181-270天	110	—
逾期365天以上	2,247	295
	17,036	1,207

本集團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207	315
壞賬撇銷	—	(315)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7)	15,829	1,20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7,036	1,207

於結算日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為應收賬款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應收賬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港元	47,526	59,341
美元	555	—
	48,081	59,341

2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	9,001	10,246
減：非流動部分：按金	(1,486)	(3,294)
	7,515	6,952

附註：有關結餘主要指租賃按金及其他雜項預付款項。

2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57,632	29,71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港元	48,425	21,414
人民幣	297	283
美元	8,910	8,016
	57,632	29,713

銀行結餘乃存放於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22 應付賬款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16,047	14,573

本集團一般獲貿易債權人提供30至60天的信貸期(二零一四年：30至60天)。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0至90天	15,272	12,997
91至180天	159	1,195
181至365天	7	28
365天以上	609	353
	16,047	14,573

應付賬款賬面值主要以港元計值，且由於短期內到期，有關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應付代價(附註17)	2,000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	21,890	16,382
已收客戶訂金	7,028	9,704
	30,918	26,086
減：應付代價非即期部分(附註17)	(1,000)	—
	29,918	26,086

附註：有關結餘主要為計提花紅及佣金。

24 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將於十二個月以後償付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73	139
將於十二個月內償付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19	179
	292	318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及年內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80
自損益扣除(附註11)	13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18
計入損益(附註11)	(2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因應相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而就結轉的稅項虧損予以確認。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以抵扣未來應課稅收入為數6,04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895,000港元)的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1,13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848,000港元)。為數1,62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70,000港元)的虧損將於二零二零年屆滿，而為數4,42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425,000港元)的虧損則無屆滿日期。

25 股本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法定：		
12,000,000,000股(二零一四年：1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25港元(二零一四年：每股面值0.00025港元)的普通股	3,000	3,000
已發行及繳足：		
9,200,000,000股(二零一四年：9,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25港元(二零一四年：每股面值0.00025港元)的普通股	2,300	2,300

26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讓本集團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或獎賞。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全權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即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或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及將會或曾經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供應商、顧問及諮詢人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最多達本公司股份開始於聯交所上市當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0%的股份（即23,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25%），而該限額可經股東批准重訂。未獲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前，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向任何個別人士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倘於任何一年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的購股權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或其價值超出5,000,000港元（以較高者為準），則必須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購股權可於接納購股權之日起至董事會所釐訂日期之間任何時間行使，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超過十年。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訂，不得低於下列的最高者：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及本公司股份面值。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有權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起十年內隨時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對賬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549	21,576
按下列項目調整：		
利息收入	(167)	(1,754)
股息收入	—	(103)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570	(2,048)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	(2,5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35	1,5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6	—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19,693	16,662
客戶應付服務合約款項減少／(增加)	603	(4,078)
應收賬款減少	11,260	3,11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245	(2,113)
應收一家關連公司款項減少	—	192
應付賬款增加／(減少)	1,474	(1,93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2,832	12,531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37,107	24,370

28 經營租約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及辦公室設備。該等租約的初步年期一般為二至五年。有關租約概無包括或有租金。

於申報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就所租用辦公室物業及設備作出於下列期間到期的日後最低租金承擔：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不多於一年	15,549	13,258
一年以上及不多於五年	1,832	12,068
	17,381	25,326

29 關連人士交易

以下乃董事認為除此等財務報表別處所示關連人士資料外本公司與其關連人士在日常業務中訂立的重大關連人士交易的概要。

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22,370	22,635
離職後福利	62	69
	22,432	22,704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乃根據彼等個別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30 最終控股公司

珠海華發集團有限公司(由中國珠海市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的國有企業)被視為最終控股公司。

31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	3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94,535	94,535
可供出售投資	7,788	–
	102,328	94,574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58	772
可收回所得稅	347	34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54	13,607
	1,459	14,726
資產總值	103,787	109,300
權益		
股本	2,300	2,300
儲備	98,004	105,061
權益總額	100,304	107,361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000	–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36	1,934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7	5
	2,483	1,939
負債總額	3,483	1,939
權益及負債總額	103,787	109,300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謝偉

董事
鍾銘

31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的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繳入盈餘 (附註a)	可供出售 投資儲備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9,756	69,602	4,582	43,451	157,391
年內溢利	—	—	—	168,268	168,268
其他全面虧損	—	—	(4,582)	—	(4,582)
全面收入總額	—	—	(4,582)	168,268	163,686
與擁有人交易					
股息	—	(4,297)	—	(211,719)	(216,01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9,756	65,305	—	—	105,061
年內虧損	—	—	—	(7,207)	(7,207)
其他全面收入	—	—	150	—	150
全面收入總額	—	—	150	(7,207)	(7,05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756	65,305	150	(7,207)	98,004

附註a：

本公司的繳入盈餘指附屬公司於被本公司收購之日的綜合資產淨值與於重組時就收購發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兩者間的差額。

32 財務狀況表日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出售間接全資附屬公司Wealth Porter Limited的全部股權及其應付本集團的款項，總代價為6,33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Wealth Porter Limited持有一項由本集團所擁有的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位置	地段編號	概約實用 樓面面積 (平方呎)	本集團 應佔權益	土地用途	租期
香港 士丹利街34號、 36號及38號 金禾大廈 3樓2號辦公室	內地段7644號及 內地段34號C段 分段1及其延展部分	503	100%	商業	長期租賃

卓智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2
www.ione.com.hk



* 僅供識別